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認購建廣湛盧基金份額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一、投資基本情況

1、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通訊”或“本公司”）擬作為有限合夥人出資 5 億元人民幣認購北京順義建廣湛盧新興產業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暫定名，以工商登記部門最終核定為準，以下簡稱“建廣湛盧基金”）份額（以下簡稱“本次投資”）。

2、本公司於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參與認購北京順義建廣湛盧新興產業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份額的議案》。根據《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 7 號——交易與關聯交易》等相關制度規定，本次投資事項無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本次投資事項不涉及關聯交易，也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

3、本公司控股股東、持股 5% 以上的股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參與認購建廣湛盧基金，也並未在建廣湛盧基金中任職。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況

(一) 北京建廣順創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廣順創”）

1、公司名稱：北京建廣順創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時間：2021年11月11日

3、註冊地址：北京市順義區後沙峪鎮安富街6號1292室

4、註冊資本：5,000萬元人民幣

5、法定代表人：談正興

6、股權結構：北京廣大匯通工程技術研究院持股40%；廣大融信（珠海橫琴）

控股有限公司持股40%；北京順義科技創新集團有限公司持股20%

7、經營範圍：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服務（須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完成登記備案後方可從事經營活動）

8、備案情況：建廣順創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登記編號為P1073350

(二) 北京紫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紫光資本”）

1、公司名稱：北京紫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時間：2014年10月20日

3、註冊地址：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7號致真大廈B座6層601室

4、註冊資本：650,000萬元人民幣

5、法定代表人：馬寧輝

6、股權結構：紫光集團有限公司持股100%

7、經營範圍：投資諮詢；投資管理；項目投資；資產管理；財務諮詢（不得開展審計、驗資、查帳、評估、會計諮詢、代理記帳等需經專項審批的業務，不得出具相應的審計報告、驗資報告、查帳報告、評估報告等文字材料）

建廣順創、紫光資本之間不存在一致行動關係，不是失信被執行人，與本公司及

本公司控股股東、持股 5%以上的股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間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建廣湛盧基金基本情況

1、基金名稱：北京順義建廣湛盧新興產業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暫定名，以工商登記部門最終核定為準）

2、基金規模、出資方式及出資進度：基金規模為 85,100 萬元人民幣（最終以實際募集金額為準）。

建廣順創、中興通訊、紫光資本共認繳出資 85,100 萬元人民幣，出資方式均為貨幣。各合夥人認繳出資額如下表所示：

單位：萬元人民幣

合夥人名稱	合夥人類型	認繳出資額	出資比例	類型
建廣順創	有限責任公司	100	0.12%	普通合夥人
中興通訊	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8.75%	有限合夥人
紫光資本	有限責任公司	35,000	41.13%	有限合夥人
合計	-	85,100	100%	-

全體合夥人的首期出資款合計 1,000 萬元人民幣（其中，建廣順創出資 100 萬元人民幣，中興通訊出資 530 萬元人民幣，紫光資本出資 370 萬元人民幣），後續出資將根據普通合夥人簽發的繳付出資通知書所載的金額、期限和支付路徑完成支付。

3、基金組織形式：建廣湛盧基金採取有限合夥企業形式，並將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夥企業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設立。

4、存續期：建廣湛盧基金的經營期限為 8 年，自全體合夥人首期實繳出資劃轉至託管賬戶之日起計算，其中前 5 年為投資期，後 3 年為退出期。經全體合夥人一致通過可延長經營期限，可延長 2 次，每次延長 1 年，延長期均為退出期。

5、基金投資方向：投資境內優秀的 TMT 領域企業。

6、基金應滿足以下投資業務限制：

(1) 不得進行借（存）貸、名股實債，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貸款、委託貸款、資金拆借等非私募基金投資活動；

(2) 不得投向保理資產、融資租賃資產、典當資產等類信貸資產、股權或其收（受）益權；

(3) 不得投資於承擔或可能承擔無限責任的企業及進行可能使建廣湛盧基金承擔無限或無限連帶責任的對外投資；

(4) 不得投資於公開上市的流動性證券、期貨、期權、遠期合約、證券投資基金、企業債券、信託產品、保險計劃、委託理財及其他金融衍生產品（但因被投資企業上市後股份退出或因投資交易方案需參與上市公司定向增發或非公開發行的情形除外）；

(5) 不得進行政府、社會公益等的不動產投資，不得從事擔保、抵押或房地產業（包括購買自用房地產）等業務；

(6) 不得用於贊助捐贈；

(7) 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禁止基金進行的其他投資。

在符合法律法規及相關監管規定的前提下，以上投資限制經全體合夥人一致同意的除外。

7、基金管理模式：建廣湛盧基金設立投資決策委員會（以下簡稱“投委會”），對建廣湛盧基金的投資及其退出等事項進行決策。投委會由 5 名成員組成，其中普通合夥人提名 3 人，有限合夥人各提名 1 人，經普通合夥人確認後正式委派。投委會委員不從建廣湛盧基金領取職位薪金等任何形式的補償與報酬。投委會由全體成員出席方可召開，對於投資決策事項，需至少 4 名委員投票同意且任一有限合夥人提名的委

員未行使一票否決權方為有效。

8、基金的利潤分配：

就來源於項目投資收入和投資運營收入的可分配現金，除非另有約定，否則均遵循“即退即分、能分盡分”的原則，由普通合夥人按如下順序分配：

(1) 投資成本返還。按照全體合夥人的實繳出資比例分配給全體合夥人，直至所有合夥人均收回其全部實繳出資額；

(2) 基本收益分配。在全體合夥人實繳出資額全部回收後，如還有餘額，則應繼續向各合夥人按各自的實繳出資比例進行基本收益分配，直至其年化回報率達到單利 6%；

(3) 超額收益分配：前兩項分配後，仍有剩餘收益的，則該等剩餘收益的 15% 分配給基金管理人（由普通合夥人建廣順創擔任），剩餘收益的 85% 按全體合夥人各自的實繳出資比例分配給各合夥人。

9、基金主要費用：

基金管理人管理費：除非經普通合夥人另行減免，每年度合夥企業應向普通合夥人支付管理費為合夥企業認繳出資額的 0.2%；基金退出期內，普通合夥人不收取管理費。

10、基金退出機制：

基金對所持有被投資企業的股權，可通過轉讓給第三方、被其他公司或主體收購或兼併、公司回購、上市、清算、定向減資等法律法規允許的方式實現退出。

11、基金會計核算：

普通合夥人在法定期間內維持符合有關法律規定的、反映合夥企業交易項目的會計帳簿，作為向有限合夥人提交財務報表的基礎依據。

12、協議生效：全體合夥人簽署用章之日起生效。

13、協議簽訂日期：2023年9月15日

上述相關信息均以各合夥人入夥相關協議及工商管理部門最終核准內容為準。

四、建廣湛盧基金投資事項可能導致同業競爭或關聯交易的情況及其他情況說明

建廣湛盧基金自身的業務以股權投資為主，現階段並不涉及同業競爭及關聯交易。若將來有變化，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履行相應程序。

本次投資前十二個月內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資金，不存在將超募資金用於永久性補充流動資金的情形。

五、對本公司的影響及存在的風險

中興通訊出資認購建廣湛盧基金，依託專業投資機構的經驗和資本力量，更好的促進公司戰略的執行和實施，獲取更大的投資收益。

建廣湛盧基金尚未設立完成，該基金成立後尚需完成私募基金備案手續，存在備案未通過或募集資金不足的風險。同時，該基金存在未能實現預期收益的風險。公司將密切關注基金設立及備案進展，並督促管理人制定完善的投資流程與嚴格的風險管控流程，從而降低本次投資的風險。

六、備查文件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決議

承董事會命
李自學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李自學、徐子陽、顧軍營；三位非執行董事：李步青、諸為民、方榕；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曼莉、吳君棟、莊堅勝。